

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代理教保員甄試報名表

報考類別：代理教保員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性別		出生 年月日	年 月 日
身分證字號	(附影本)				最近一年內2吋半身照片 黏 貼 處
聯絡地址					
聯絡電話	白天：			晚上：	
電子信箱					
緊急聯絡人			緊急聯絡人電話		
最高學歷 (附學歷影本)					
工作經歷 (附證明文件)					
專長或技能 檢定證明					
自 傳					
代課意願	若未獲得正取資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我有意願接臨時代課，例如：公假、事假、病假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我不願意接受臨時代課。			
填表人簽名	日期：				

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代理教保員甄選黏貼證件資料表

國民身分證
(正面)黏貼處

國民身分證
(背面)黏貼處

基本救命術訓練8小時以上證書

切結書

本人_____參加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代理教保員甄選，切結下列情事：

無以下教保人員服務條例第12條規定不適任教保服務人員情事之一

- 一、曾有性侵害、性騷擾或虐待兒童行為，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。
- 二、行為違反相關法令，損害兒童權益情節重大，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。
- 三、罹患精神疾病或身心狀況違常，不能勝任教保工作。
- 四、其他法律規定不得擔任各該人員之情事。

如有以上切結不實，本人同意取消錄取資格及無條件解聘，並願負刑事責任。

此致

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切結書

本人_____參加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代理教保員甄選，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，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：

- 一、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至本園辦公室報到及應聘手續者。
- 二、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。

此致

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名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委託書

本人_____因故無法親自報名貴校辦理之114學年度第1學期代理育嬰留職停薪教保員甄選，今委託 先生(小姐)代理報名，並願意負起一切法律責任，恐口說無憑，特此具結。

此致

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委託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受委託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

本人（，年月日生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）

為應徵114學年度第1學期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代理教
保員所需，同意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立同意書人：（簽名）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年月日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114學年度 第1學期 台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代理教保員 甄選</p>		<p>准考證</p>	<p>粘貼相片</p>	
<p>甄選日期</p>	<p>114年10月23日（星期四） 上午9:00起</p>			
<p>甄選委員 簽名</p>	<p>試教</p>			<p>口試</p>

准考證編號： _____

姓 名： _____

請攜帶本證及身分證參加甄選，遲到超過10分鐘不得進場。

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春安路109 號電話：
(04) 23894408 (幼兒園) 分機770

.....

※考場規則※

1. 應試時請攜帶本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，未攜帶者不准入考場。
2. 試場序號表當日在本校公布。
3. 考前 20 分鐘為試務人員預備時間，請考生離開試場。
4. 應考人應嚴守甄試時間，應試人員應提前至休息區等候，如經3次唱名未到者以棄權論，該項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5. 應考人應嚴守紀律不得擾亂考場秩序，如有作弊或冒名頂替者，即取消應考資格。
6. 行動電話及其他電子通訊器材一律關機並不准攜入考場。
7. 如當日(10/23)無法前來應考，請提前打電話告知，04-23894408 分機770。